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九年六月十一（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03達爾文廳

出席：出席股東暨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62,259,415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98,200,868股之63.4%。

列席董事：董事長李建輝、獨立董事許克瀛、

董事柏群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松甄、

董事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德洲、

列席監察人：陳清琦、蔡森

列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筱靖會計師 建業法律事務所韓世祺律師

主席：李董事長建輝



記錄：羅佳妮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1、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
- 2、民國108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
- 3、民國108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4、民國108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5、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經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茂益會計師、羅筱靖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前述表冊亦於109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2. 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總表決權數為 62,259,415 權，贊成權數：60,229,708 權，占出席總權數 96.73%，反對權數：23,923 權；無效權數：0 權，未投票權數 2,005,784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5,597,873 元，加計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263,472 元及加計期初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 121,428,282 元，並扣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559,787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53,729,840 元，擬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24,550,217 元，檢附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2.本盈餘分配表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它相關事宜。如嗣後因本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異動，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總表決權數為 62,259,415 權，贊成權數：60,229,768 權，占出席總權數 96.74%，反對權數：23,866 權；無效權數：0 權，未投票權數 2,005,781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證櫃監字第 1080200896 號之建議，本公司將原作業程序之條文略作修正，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總表決權數為 62,259,415 權，贊成權數：60,224,610 權，占出席總權數 96.73%，反對權數：29,018 權；無效權數：0 權，未投票權數 2,005,787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
-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2.擬向股東會說明本公司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有為自己或他人從事與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
- 3.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該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自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職務之日起競業行為之限制。
4. 董事及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他公司職務之明細如下：

職稱	姓名	所兼任他公司職務
董事	李建輝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董事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銘華	1. 昆山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 2. 雅森電子材料科技（東台）有限公司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決議：經投票表決，表決時總表決權數為 62,259,415 權，贊成權數：60,220,802 權，占出席總權數 96.72%，反對權數：30,857 權；無效權數：0 權，未投票權數 2,007,75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 9 時 20 分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增率%
合併營收	1,881,813	1,954,316	-3.71%
營業淨利	109,569	213,453	-48.67%
稅後淨利	35,598	111,724	-68.14%
每股稅後盈餘	0.36	1.14	-68.42%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 獲利能力分析

	108 年度	107 年度
資產報酬率	2.11%	5.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4%	7.88%
純益率	1.89%	5.7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5G 高頻材料為最近最受矚目的研發課題，本公司可延伸現有產品新的應用及擴大新穎產品銷售，增加公司營運競爭力。目前以高頻覆蓋膜、高頻基板、複合式基板、高反射覆蓋膜、高頻電磁屏蔽膜(EMI)及導電膠的開發為研發重點，其中目前導電膠及高頻電磁屏蔽膜正逐漸發酵。未來持續針對高單價及高毛利產品加以開發，如 5G 高頻材料、超薄型材料(Monolayer)、自製型基板材料(複合式基板/高頻基板)、車載材料、導熱材料、無線充電材料及導電膠材料等，創造產品差異化，做為今後產品開發推廣之主軸，以提升公司在同業間之競爭力，取得業界領先地位。

除了加強開發上述新產品外，製程方面著重生產良率及效率的提升，使成本下降以利爭取訂單及提高毛利率。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

(一) 經營方針

因應 5G 時代來臨，本公司於江蘇東台投資設立新廠，新廠廠房建置亦已落成，機台設備進入裝機試車階段，今年內可望開始貢獻營收。新廠生產以 5G 使用之高頻系列純膠、基材與覆蓋膜為主，擁有有效降低訊號延遲性與屏蔽不良雜訊特性，使 5G 通訊更為流暢，最多可容納 10 條生產線，提前卡位因應未來市場需求爆發。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過去經驗及市場供需狀況，預估 109 年度銷售量可望持續成長。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109年東台新廠完成試車，投入量產。
2. 串連終端客戶，瞭解客戶需求，提供全面性產品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業務方面：

5G、車聯網、物聯網為本公司今年度市場推廣重點，搭配新開發高頻純膠、基板、覆蓋膜等材料持續對終端客戶與 FPC 廠介紹推廣與新機型共同開發，使本公司高頻高速材料居於同業中取得重要領先地位。

(二) 研發方面：

1. 聚焦新穎及高毛利產品研發，以高頻材料(高頻覆蓋膜/高頻基板/複合式基板/高反射覆蓋膜/高頻電磁屏蔽膜 EMI/導電膠)為主軸，專注於新穎項目開發，有效利用研發資源。提升產品毛利與增加產品差異化的優勢，並擴大此類型產品的銷售目標。
2. 以技術能量結合供應商管理，落實化學原物料的在地化採購，降低產品成本及提升產品毛利，從而增加產品競爭力及獲利。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近年大陸地區工安事故頻傳、環境保護法規標準越來越嚴苛且美國抵制華為 5G 通訊設備及肺炎疫情擴散全球化，本公司已加強化學料中國境內採購的比例，將原料庫存及管理風險轉嫁到供應商。廠內成立工安小組，落實廠內環境保護及工安工作。

展望未來，本公司看好中國手機品牌在當地與全球市場的發展，且陸系手機在價格上較美系品牌擁有競爭優勢，對前進新興市場是很有利的關鍵因素，是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的關鍵。此外，5G 市場商轉在即，基地台建置工程已陸續完工，其行動通訊設備需採用的軟板與覆蓋膜需求將有爆發性的成長。本公司在 5G 應用的技術不僅領先同業，亦參與規格制訂開發，5G 技術的普及將為趨近飽和的全球手機市場中帶來全新商機。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 森



監察人：陳清琦



監察人：林渭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營業收入為1,881,813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中國大陸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貨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

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對銷售明細抽選樣本執行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減損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880,627 仟元及(45,890)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31.63%，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62,979	13.76	\$452,530	17.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2	179,456	6.80	166,250	6.29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2及七	4,611	0.18	11,926	0.4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及八	756,579	28.67	745,557	28.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及七	78,158	2.96	74,952	2.8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49,923	1.89	58,345	2.21
130x	存貨	四及六.4	233,788	8.86	400,727	15.16
1410	預付款項	四及六.12	35,817	1.36	22,348	0.8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62	0.07	1,909	0.0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03,173	64.55	1,934,544	73.1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5	203,525	7.71	302,587	11.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548,364	20.78	347,473	13.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20,697	4.58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533	0.02	662	0.0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32,056	1.21	7,438	0.2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30,344	1.15	50,825	1.9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35,519	35.45	708,985	26.82
1xxx	資產總計		\$2,638,692	100.00	\$2,643,52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30	短期借款	六.9	\$491,752	18.64	\$548,825	20.76
2150	合約負債	六.14	356	0.01	365	0.01
2170	應付票據		22,987	0.87	27,807	1.05
2200	應付帳款		256,852	9.73	220,475	8.34
2230	其他應付款		80,736	3.06	80,629	3.05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0,705	0.41	28,245	1.07
230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3,544	0.13	-	-
2322	其他流動負債		407	0.02	408	0.02
21xxx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1及六	25,333	0.96	12,000	0.45
	流動負債合計		892,672	33.83	918,754	34.75
2540	非流動負債					
2580	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37,000	5.19	29,000	1.10
257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4,029	0.15	-	-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47,582	5.59	183,579	6.94
	長期遞延收入	四及六.10	51,570	1.96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0,181	12.89	212,579	8.04
2xxx	負債總計		1,232,853	46.72	1,131,333	42.7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3	982,009	37.22	982,009	37.15
3200	資本公積		192,899	7.31	192,899	7.30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322	0.92	13,150	0.5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956	1.59	48,138	1.8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289	5.96	175,519	6.64
	保留盈餘合計		223,567	8.47	236,807	8.96
3400	其他權益		7,364	0.28	100,481	3.80
3xxx	權益總計		1,405,839	53.28	1,512,196	57.2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638,692	100.00	\$2,643,52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1,881,813	100.00	\$1,954,31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1,500,668)	(79.75)	(1,481,254)	(75.79)
5900	營業毛利	381,145	20.25	473,062	24.21
6000	營業費用	(101,930)	(5.42)	(108,062)	(5.53)
6100	推銷費用	(84,013)	(4.46)	(82,558)	(4.22)
6200	管理費用	(74,566)	(3.96)	(79,917)	(4.0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67)	(0.59)	10,928	0.5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71,576)	(14.43)	(259,609)	(13.28)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109,569	5.82	213,453	10.9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12	0.20	4,166	0.21
7010	其他收入	(40,317)	(2.14)	(19,208)	(0.9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037)	(1.33)	(18,548)	(0.95)
7050	財務成本	(61,642)	(3.27)	(33,590)	(1.72)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927	2.55	179,863	9.21
7950	稅前淨利	(12,329)	(0.66)	(68,139)	(3.49)
8200	所得稅費用	35,598	1.89	111,724	5.7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益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3	0.02	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5,279)	(3.47)	(31,179)	(1.6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56	0.70	6,236	0.3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1,117)	(2.72)	(19,549)	(1.00)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223	0.54	3,242	0.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256)	(3.04)	(41,245)	(2.1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5,598		\$111,72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7,256)		\$70,479	
9750	每股盈餘(元)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0.36		\$1.14	
	稀釋每股盈餘	\$0.36		\$1.1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3XXX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20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0	3XXX	\$1,324,392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982,009	\$192,899	\$1,277	\$48,138	\$124,763	\$(24,694)	-\$	-\$		\$1,324,392		
A5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982,009	192,899	1,277	48,138	124,763	(24,694)	166,425	166,425		166,425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490,817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873		(11,873)						-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49,100)						(49,100)	
D3	107年度淨利					111,724						111,724	
Z1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						(41,245)	
B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13,150	48,138	175,519	(16,307)	(24,943)	(24,943)	(41,001)	141,482	1,512,196	
B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1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172	(6,182)	(11,172)						(49,101)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49,101)						-	
D3	特別盈餘公積回轉					6,182						35,598	
Z1	108年度淨利					35,598						(92,854)	
Z1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3						(52,223)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982,009	\$192,899	\$24,322	\$41,956	\$157,289	\$(81,895)	\$(89,259)	\$(89,259)	\$(81,895)	\$89,259	\$1,405,8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7,927	\$179,86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2,359)	(71,921)
A20000	調整項目：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53	(2,112)
A20010	收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47,308	42,636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0,674)	-
A20100	折舊費用	129	143	B09900	與資產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收入	51,570	-
A20200	攤銷費用	11,067	(10,92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1,010)	(74,03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5,037	18,548				
A20900	利息費用	(1,867)	(1,87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200	利息收入	8,456	100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57,073)	48,93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206)	(15,96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5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667)	(9,00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315	(3,00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812)	-
A311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372)	(41,21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101)	(49,1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023)	2,2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347	40,839
A311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422	(50,6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6,939	(162,31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039)	(9,19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3,469)	(3,75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9,551)	(43,034)
A3122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47	(6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2,530	495,56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4	26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2,979	\$452,530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	-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820)	14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6,377	71,92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07)	3,0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	365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	(3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01,604	29,2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867	1,8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772)	(18,57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548)	(13,239)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36,151	(6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認列營業收入為1,096,055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及中國大陸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貨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銷售明細抽選樣本執行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

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之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減損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之帳面金額分別為585,849仟元及(72)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個體資產總額28.11%，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60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羅筱靖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99,563	4.78	\$74,182	3.4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2	831	0.04	1,926	0.0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及八	114,201	5.48	141,074	6.6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及七	471,576	22.63	490,771	23.10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47,933	2.30	56,875	2.6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1,946	4.89	4,828	0.23
130x	存貨	四及六.4	10,244	0.49	5,130	0.24
1410	預付款項		5,542	0.26	7,032	0.3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	-	-	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1,836	40.87	781,819	36.80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1,205,680	57.85	1,314,470	61.8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	2,338	0.11	3,488	0.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4,195	0.20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533	0.03	662	0.0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19,164	0.92	7,438	0.3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356	0.02	16,459	0.7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32,266	59.13	1,342,517	63.20
1xxx	資產總計		\$2,084,102	100.00	\$2,124,336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91,335	4.38	\$47,943	2.26
215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22,987	1.10	27,807	1.31
2170	應付票據		154,535	7.42	140,885	6.63
2180	應付帳款	七	70,486	3.38	149,511	7.04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570	1.27	30,279	1.42
228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6	1,255	0.06	-	-
223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7,369	0.35	19,238	0.91
23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7	0.02	408	0.02
232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10	25,333	1.22	12,000	0.56
21xx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00,277	19.20	428,071	20.15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137,000	6.57	29,000	1.3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13,749	5.46	125,833	5.92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2,853	0.14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11	24,384	1.17	29,236	1.38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7,986	13.34	184,069	8.67
2xxx	負債總計		678,263	32.54	612,140	28.8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3	982,009	47.12	982,009	46.22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3	192,899	9.26	192,899	9.0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及六.13	24,322	1.17	13,150	0.6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1,956	2.01	48,138	2.27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289	7.55	175,519	8.26
	保留盈餘合計		223,567	10.73	236,807	11.15
3400	其他權益		7,364	0.35	100,481	4.73
3xxx	權益總計		1,405,839	67.46	1,512,196	71.18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84,102	100.00	\$2,124,336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1,096,055	100.00	\$1,432,32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978,207)	(89.25)	(1,285,153)	(89.72)
5900	營業毛利	117,848	10.75	147,170	10.2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5,356	1.40	(14,593)	(1.02)
6000	營業毛利淨額	133,204	12.15	132,577	9.26
61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2,393)	(2.04)	(23,597)	(1.65)
6200	管理費用	(36,985)	(3.37)	(41,488)	(2.9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317)	(1.31)	(21,698)	(1.5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5)	-	(23)	-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73,730)	(6.72)	(86,806)	(6.06)
7000	營業利益	59,474	5.43	45,771	3.20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收入	358	0.03	437	0.0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808)	(1.44)	17,470	1.22
7050	財務成本	(3,885)	(0.35)	(2,427)	(0.1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574	0.69	98,551	6.88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761)	(1.07)	114,031	7.96
7950	稅前淨利	47,713	4.36	159,802	11.16
8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115)	(1.11)	(48,078)	(3.36)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598	3.25	111,724	7.8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63	0.03	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5,279)	(5.96)	(31,179)	(2.18)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056	1.19	6,236	0.4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1,117)	(4.66)	(19,549)	(1.37)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223	0.93	3,242	0.23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854)	(8.47)	(41,245)	(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256)	(5.22)	\$70,479	4.92
9750	每股盈餘(元)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0.36		\$1.14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0.36		\$1.1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亞洲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277	\$48,138	\$124,763	\$(24,694)	\$-	\$1,324,392
A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	-	166,425	166,425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277	48,138	124,763	(24,694)	166,425	1,490,817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873		(11,873)			
D1	現金股利			(49,100)			(49,100)
D3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1,724			111,724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13,150	48,138	175,519	(16,307)	(24,943)	(41,245)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172	(6,182)	(11,172)	(41,001)	141,482	1,512,196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9,101)			
B17	現金股利			6,182			
D1	特別盈餘公積回轉			35,598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63	(40,894)	(52,223)	35,598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4,322	\$41,956	\$157,289	\$(81,895)	\$89,259	(92,854)
							\$1,405,8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金額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金額	一〇七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7,713	\$159,80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	(17,179)
A20000	調整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2	(17,179)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2,400	1,167				
A20200	攤銷費用	129	1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5	2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900	利息費用	3,885	2,427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43,392	(47,577)
A21200	利息收入	(336)	(38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50,0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574)	(98,55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667)	(9,0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7)	(7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42)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	14,59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9,101)	(49,100)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5,35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182	(55,67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95	(1,01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381	(97,44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838	34,00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4,182	171,6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9,195	(224,35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563	\$74,18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942	(54,86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6,708)	4,63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5,114)	(3,756)				
A3122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7,807	3,3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	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820)	14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650	74,7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9,025)	62,7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709)	1,58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7)	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1,106)	(23,54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6	38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98)	(2,42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515)	1,0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9,083)	(24,58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121,428,282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263,472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35,597,873
小計	157,289,627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3,559,787)
可供分配盈餘	153,729,840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每股配發 0.25 元，即每仟股配發新台幣 250 元)	(24,550,217)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9,179,623

董事長：李建輝



經理人：李建輝



會計主管：鄭宛鈺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二條</p>	<p>本公司依公司法第十五條之規定，其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p> <p>(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p> <p>第一項第二款所稱融資金額，係指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但仍應訂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並應明定資金貸與期限。</p> <p>本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且已加入租賃商業同業公會及聲明遵循自律規範，並已依第九條第二項規定辦理者，其從事短期資金融通，不受</p>	<p>本公司依公司法第十五條之規定，其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p> <p>(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但公司之營業週期長於一年者，以營業週期為準。</p> <p>第一項第二款所稱融資金額，係指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原條文刪除部分，分別修正於第三、四、五條款。</p>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一項第二款融資金額之限制。但貸與金額不得超過其淨值之百分之百。</p> <p>公司負責人違反第一項及前項但書規定時，應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如公司受有損害者，亦應由其負損害賠償責任。</p> <p>本公司依第二條第二款規定從事短期資金融通者，除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外，並應分別對無擔保品、同一產業及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加強風險評估及訂定貸與限額。</p>		
第三條	<p>本公司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p> <p>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限制且其融通期間不適用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之規定，但仍應就業務往來、短期融通資金訂定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期限及計息方式。</p>	<p>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u>(一)公司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u></p> <p><u>(二)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u></p> <p><u>(三)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u></p> <p><u>(四)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u></p>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明定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u>與，個別貸與金額及總額不得高於貸出公司淨值百分之百。</u>	
第四條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每一案件之期限不得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融通期限以五年為限。其年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平均之銀行短期借款利率。</p>	<p>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符合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因與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p> <p><u>(一)子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u></p> <p><u>(二)他公司或行號因購料或營運周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u></p> <p><u>(三)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u></p> <p>本程序所稱子公司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每一案件之期限不得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其年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平均之銀行短期借款利率。</p> <p>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u>資金融通期限以五年為限，其年利率不受借款利率限制。</u></p>	<p>修定借款利率以符合公司現行作業辦法並增定資金貸與他人原因及必要性</p>
第五條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並填具申請書，敘述資金用途，借款金額及期間後，送交本公司。</p>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並填具申請書，敘述資金用途，借款金額及期間後，送交本公司。</p>	<p>為強化公司治理，對於資金貸與違反規定所訂定之改善計畫，亦應一併送。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p>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若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本公司財務部應評估貸與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相當；若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列舉得貸與資金之原因及情形。並詳細審查左列要點：</p> <p>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p> <p>二、貸與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p> <p>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p> <p>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p> <p>併同評估結果擬具貸放條件，呈總經理核准並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第三條第二項規定者外，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p> <p>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p>	<p>若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本公司財務部應評估貸與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相當；若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列舉得貸與資金之原因及情形。並詳細審查左列要點：</p> <p>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p> <p>二、貸與對象之徵信及風險評估。</p> <p>三、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p> <p>四、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p> <p><u>五、累積資金貸與金額是否在限額以內。</u></p> <p><u>六、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應評估其資金貸與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在限額以內。</u></p> <p>併同評估結果擬具貸放條件，呈總經理核准並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p> <p>本公司與子公司間，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p> <p><u>本公司負責人違反第二條及及</u></p>	<p>貸與總金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時負責人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p>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u>第三條公司規定時，應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如有公司受損害者 亦應由其負損害賠償。</u></p> <p>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十二條</p>	<p>本作業程序於中華民國96年11月6日董事會訂定；96年12月28日股東會通過施行</p> <p>第一次修定於97年4月11日董事會；97年6月20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二次修定於98年4月29日董事會；98年6月26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三次修定於99年4月9日董事會；99年6月29日股東會通過</p> <p>第四次修定於101年7月24日董事會；102年5月17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五次修定於107年8月7日董事會；第六次修定於108年4月10日董事會108年5月24日股東會通過</p>	<p>本作業程序於中華民國96年11月6日董事會訂定；96年12月28日股東會通過施行</p> <p>第一次修定於97年4月11日董事會；97年6月20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二次修定於98年4月29日董事會；98年6月26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三次修定於99年4月9日董事會；99年6月29日股東會通過</p> <p>第四次修定於101年7月24日董事會；102年5月17日股東會通過</p> <p>第五次修定於107年8月7日董事會；第六次修定於108年4月10日董事會108年5月24日股東會通過</p> <p><u>第七次修訂於108年8月7日董事會；109年6月11日股東會通過</u></p>	